

张人社字〔2024〕51号

关于公布我区 2024 年度药品技术 初级职称评审结果的通知

区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山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鲁人社规〔2021〕1号）及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张店区药品技术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11 月 30 日评审通过的王维美等 24 名药师职称、徐辰 1 名药士职称、曹艳荣等 168 名中药师职称、戴素芬等 5 名中药士职称、李会 1 名助理工程师职称，符合国家规定的评审条件和评审程序，现予以公布，其职称有效期自评审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附件：张店区药品技术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 年度评审通过人员名单（共 199 人）

张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 年 12 月 11 日